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3月14日以当面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19年3月14日在顺鑫国际商务中心12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由监事会主席贾振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3票。其中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3票。其中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3票。其中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8,000,000.00,本次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3,808,940,919.71元。考虑到股东的利益,公司拟以2018年末总股本57,058,9992万股计算,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分配利润共85,588,498.80元,剩余部分3,723,352,420.90元,转入2018年末未分配利润,并拟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股本3股。该方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3票。其中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股。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建立内部控制的目,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较为合理、完善的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并在经营活动中得到了有效执行,总体上符合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治理和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3票。其中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股。
6.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了调整。公司对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3票。其中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股。
以上一、二、三、四、五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3月14日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顺鑫控股集团(以下简称“顺鑫控股”)及其下属公司因日常业务经营需要相互提供服务,包括提供职工就餐、房屋和土地租赁、广告服务、建筑工程等其他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项目,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49,814.87万元。2018年本公司与顺鑫控股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43,854.14万元。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与预计金额的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率(%)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北京顺鑫美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产品 3,187.64 3,000.00 100.00% 6.25%
小计 3,187.64 3,000.00 100.00% 6.25%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北京顺鑫控股集团 租赁费及物业费 333.82 600.00 100.00% -44.36%
小计 333.82 600.00 100.00% -44.3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北京顺鑫控股集团 综合服务 340.21 600.00 0.84% -43.30%
北京顺鑫控股集团 装修装饰 0.00 500.00 0.00% -100.00%
北京顺鑫控股集团 广告服务 2,731.57 7,000.00 6.77% -60.98%
北京顺鑫控股集团 工程施工 37,260.99 35,000.00 92.38% 6.40%
小计 40,332.68 43,100.00 100.00% -6.42%

主营业务:批发(非实物方式)预包装食品;餐饮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19年9月30日,北京顺鑫美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为901万元,净资产392万元;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941万元,净利润15万元。
(3)关联方:北京顺鑫天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田国
注册资本:人民币12,000万元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北孙各庄镇大段村西7号楼
主营业务:承包境外房屋建筑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计、材料采购;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施工(凭资质经营);建筑材料、铝合金销售。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18年9月30日,北京顺鑫天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总资产为96,042万元,净资产19,767万元;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74,094万元,净利润1,142万元。
(4)关联方:北京顺鑫明珠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宋加甲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北小营镇中安中路26号
主营业务:动画片、专题片、电视综艺节目、制作发行新闻及同类专题、专栏等广播电视节目;经营演出及经纪业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演出、棋牌除外);影视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及外海广告;承接展览展示;影楼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18年9月30日,北京顺鑫明珠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总资产为6,268万元,净资产5,249万元;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4,696万元,净利润-169万元。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顺鑫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顺鑫美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顺鑫天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和北京顺鑫明珠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为顺鑫控股下属子公司,其与本公司的关系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规定的关联方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北京顺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顺鑫美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顺鑫天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和北京顺鑫明珠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能够遵守合同的约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的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遵循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不损害中小股

东利益原则。定价依据按照国家有统一收费标准的,执行国家统一规定;若国家没有统一收费标准的,但北京市或顺义区又有规定的,适用北京市或顺义区的标准;若既没有国家统一规定,又无北京市或顺义区的地方规定的,参照北京市或顺义区的市场价格;若没有上述三项标准时,可依提供服务的实际成本,确定收费标准,采用这一标准,以后各年度的收费增长率不得超过北京市及顺义区同类服务项目的增长幅度。本公司保留向其他第三方选择的权利,以确保关联方以正常的价格向本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
2019年3月14日,公司与顺鑫控股签订了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协议有效期为一年,协议生效条件为经各方签字、盖章,并经股东大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提供职工就餐、房屋和土地租赁、广告服务、工程施工等其他与日常经营相关的交易是基于公司2019年度的经营计划所制定,属于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
上述交易均属于公司正常业务往来,且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符合市场定价原则,付款、收款与结算方式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损害,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于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在对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事先审核后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公司的关联交易均属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定价原则公平合理,符合公司与关联方签署的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规定,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监事会在对该项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日常关联交易的协议书。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4日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8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将2018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62号)核准,公司于2014年5月23日向9名特定对象发行了1,302,499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13.2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43,059,894.4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02,239,894.40元。以上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5月29日到账,并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2014)京会兴(验)字第02010005号】确认。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为人民币1,677,865,803.96元。其中2018年度1—12月份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为人民币34,619,316.80元,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余额为人民币32,782,998.30元(含利息收入8,408,907.86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于2002年5月30日制定《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并经公司200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7年4月2日和2013年12月25日,公司分别在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作出修订,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投向变更、管理和监督等进行了规定,公司严格按照该办法的规定执行。
(二)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1.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上述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4年6月9日,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截至2018年底,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开户行, 到账时存款金额, 报告期末存款金额. Total: 1,708,918,696.40, 32,782,998.30, 1,708,918,696.40.

三、2018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参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参见附件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Table with 2 columns: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4日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3月14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了调整。
1.资产负债表新增“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计入该新增项目。
2.资产负债表中减少“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项目,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3.资产负债表减少“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4.资产负债表减少“工程物资”项目,原“工程物资”和“在建工程”项目合并计入“在建工程”项目。
5.资产负债表新增“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计入该新增项目。
6.资产负债表减少“应付利息”、“应付股利”项目,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7.资产负债表中原“专项应付款”和“长期应付款”合并计入“长期应付款”项目。
8.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利润表中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列示在该新增项目中。
9.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新增“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分别列示相关的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
三、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的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2018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项目及金额:

Table with 3 columns: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金额. Total: 406,327,147.80, 406,327,147.80.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4日

Table with 10 columns: 变更的项目, 对应的原科目, 变更原因, 变更项目期初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Total: 15,000, 3,461.93, 12,562.59, 83.75%, 2019年8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4日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安全和确保流动性的前提下,适时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使用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和办理有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8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
公司近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止日期, 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Total: 2,000万元, 2019年3月13日, 2020年3月13日, 2.0%-3.65%, 无.

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公司适时选择购买恰当的银行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3.公司股东采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公司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Table with 10 columns: 序号, 委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收益情况. Total: 8,000万元, 2018年5月3日, 2018年6月4日, 1.35%-3.30%, 无, 已赎回, 投资收益234,666.67元.

Table with 10 columns: 变更的项目, 对应的原科目, 变更原因, 变更项目期初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Total: 15,000, 3,461.93, 12,562.59, 83.75%, 2019年8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五日